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科雅路33號2樓
電話：(04)2565-9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27
(七)關係人交易	27
(八)質押之資產	2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8
(十二)其 他	28~2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9~3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
3.大陸投資資訊	32
(十四)部門資訊	3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部份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其資產總額分別為196,687千元及91,340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10.58%及4.82%，負債總額分別為11,073千元及8,153千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1.82%及0.86%；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綜合損益分別為10,961千元、11,167千元、21,286元及11,334千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之(35.56)%、201.97%、(31.76)%及89.07%。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季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信字



會計師：

陳君瀚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六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至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會計年度未經核
先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6.30		103.12.31		103.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33,853	29	571,317	29	76,748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19	-	10	-	21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61,462	14	251,265	12	530,817	2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7,905	-	8,822	-	14,171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16,825	12	251,284	13	282,597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1,102	1	30,074	2	22,738	1
	<u>1,041,166</u>	<u>56</u>	<u>1,112,772</u>	<u>56</u>	<u>927,290</u>	<u>4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八及九)	693,834	37	680,410	35	676,331	3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432	-	3,144	-	1,4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638	1	11,517	1	16,547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七)	87,560	5	119,080	6	117,115	6
1920 存出保證金	6,034	-	10,355	-	10,347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八及九)	1,699	-	21,727	1	134,789	7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10,164	1	10,621	1	10,20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71	-	1,160	-	2,511	-
	<u>817,832</u>	<u>44</u>	<u>858,014</u>	<u>44</u>	<u>969,290</u>	<u>51</u>
資產總計	<u>\$ 1,858,998</u>	<u>100</u>	<u>1,970,786</u>	<u>100</u>	<u>1,896,58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4,000	-	232,800	12	304,249	15
應付票據	9,435	1	10,144	1	11,674	1
應付帳款	109,786	6	105,985	5	144,920	8
其他應付款	80,456	4	90,277	5	94,016	5
應付設備款	27,572	1	38,418	2	56,141	3
應付股利	93,189	6	-	-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35	-	4,193	-	14,044	1
其他流動負債	2,763	-	2,644	-	2,645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九)及八)	107,958	6	117,324	6	113,524	6
	<u>436,394</u>	<u>24</u>	<u>601,785</u>	<u>31</u>	<u>741,213</u>	<u>39</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165,036	9	197,343	10	203,286	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4,030	-	4,030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413	-	1,508	-	1,479	-
	<u>170,479</u>	<u>9</u>	<u>202,881</u>	<u>10</u>	<u>204,765</u>	<u>11</u>
	<u>606,873</u>	<u>33</u>	<u>804,666</u>	<u>41</u>	<u>945,978</u>	<u>50</u>
權益：						
股本	933,780	50	784,005	40	784,220	41
預收股本	-	-	102,037	5	-	-
資本公積	234,189	13	24,546	1	13,935	1
保留盈餘	99,536	5	254,274	13	164,925	9
其他權益	(3,462)	-	1,258	-	(12,478)	(1)
庫藏股票(附註六(十三)及(十四))	(11,918)	(1)	-	-	-	-
	<u>1,252,125</u>	<u>67</u>	<u>1,166,120</u>	<u>59</u>	<u>950,602</u>	<u>50</u>
權益及權益總計	<u>\$ 1,858,998</u>	<u>100</u>	<u>1,970,786</u>	<u>100</u>	<u>1,896,580</u>	<u>100</u>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附註)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4月至6月		103年4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4110 銷貨收入	\$ 298,347	103	377,278	102	628,059	103	698,385	103
4170 減：銷貨退回	507	-	810	-	715	-	3,425	-
4190 銷貨折讓	8,653	3	7,919	2	20,634	3	16,824	3
營業收入淨額	289,187	100	368,549	100	606,710	100	678,1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一)及(十三))	240,326	83	278,852	76	523,588	86	529,291	78
營業毛利	48,861	17	89,697	24	83,122	14	148,845	22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及(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7,521	3	7,812	2	13,945	2	14,569	2
6200 管理費用	26,284	9	31,257	8	53,207	9	63,182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545	10	20,255	6	55,638	9	44,327	7
	62,350	22	59,324	16	122,790	20	122,078	18
營業淨利(損)	(13,489)	(5)	30,373	8	(39,668)	(6)	26,767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								
7010 其他收入	2,382	1	2,077	1	5,142	1	3,63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562)	(4)	(9,959)	(3)	(17,807)	(3)	3,546	-
7050 財務成本	(1,796)	(1)	(3,141)	(1)	(3,936)	(1)	(6,302)	(1)
	(10,976)	(4)	(11,023)	(3)	(16,601)	(3)	874	-
7900 稅前淨利(損)	(24,465)	(9)	19,350	5	(56,269)	(9)	27,641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3,288	1	10,286	3	5,280	1	12,962	2
本期淨利(損)	(27,753)	(10)	9,064	2	(61,549)	(10)	14,679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二))：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99)	(1)	(4,259)	(1)	(6,595)	(1)	(2,354)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29	-	724	-	1,121	-	40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070)	(1)	(3,535)	(1)	(5,474)	(1)	(1,95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823)	(11)	5,529	1	(67,023)	(11)	12,725	2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753)	(10)	9,064	2	(61,549)	(10)	14,679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0,823)	(11)	5,529	1	(67,023)	(11)	12,725	2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1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30)		0.12		(0.66)		0.19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11				0.19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三級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庫藏股票	其他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784,220	-	13,333	6,441	11,918	131,964	150,323	(8,382)	-	(4,672)	(13,054)	934,822	19,923	954,74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8,728	-	(8,728)	-	-	-	-	-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602	-	-	-	-	-	-	-	-	602	-	60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	-	-	-	-	-	2,530	2,530	-	2,530	-	2,530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	-	(20,000)	(20,000)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77)	(77)	-	-	-	-	(77)	77	-				
本期淨利	784,220	-	13,935	15,169	11,918	123,159	150,246	(8,382)	(2,142)	(10,524)	937,877	-	937,8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679	14,679	-	-	-	-	14,679	-	14,6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4,679	14,679	(1,954)	-	(1,954)	-	(1,954)	-	(1,954)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784,220	-	13,935	15,169	11,918	137,838	164,925	(10,336)	(2,142)	(12,478)	950,602	-	950,602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784,005	102,037	24,546	15,169	11,918	227,187	254,274	2,012	(754)	1,258	1,166,120	-	1,166,12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412	-	(10,412)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1,918)	11,918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93,189)	(93,189)	-	-	-	-	(93,189)	-	(93,189)				
現金增資	150,000	(102,037)	210,000	-	-	-	-	-	-	-	-	257,963	-	257,963				
註銷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225)	-	(357)	-	-	-	-	-	-	-	-	(582)	-	(58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	-	-	-	754	754	-	754	-	754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	(11,918)	(11,918)	-	(11,918)				
本期淨損	933,780	-	234,189	25,581	-	135,504	161,085	2,012	-	2,012	1,319,148	-	1,319,1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1,549)	(61,549)	-	-	-	-	(61,549)	-	(61,5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1,549)	(61,549)	(5,474)	-	(5,474)	-	(61,549)	-	(61,549)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933,780	-	234,189	25,581	-	73,955	99,536	(3,462)	-	(3,462)	1,252,125	-	1,252,125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1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56,269)	27,64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9,780	103,254
攤銷費用	1,588	1,629
利息費用	3,936	6,302
利息收入	(790)	(36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72	3,13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8	(9)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38,714	31,50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3,418	145,4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9)	(212)
應收帳款	(10,197)	(55,252)
存貨	(2,567)	(43,712)
其他應收款	917	4,058
其他金融資產	20,028	35,734
其他營業資產	7,118	6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5,290	(58,780)
應付票據	(709)	(15,119)
應付帳款	3,801	7,279
淨確定福利負債	(95)	(97)
其他應付款	(9,821)	(4,250)
其他營業負債	119	(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705)	(12,2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585	(71,065)
調整項目合計	152,003	74,3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5,734	102,022
收取之利息	790	367
支付之利息	(3,936)	(6,302)
支付之所得稅	(8,238)	(18,7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4,350	77,3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507)	(50,7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483	1,19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321	(4,966)
取得無形資產	(878)	(26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4,501)	(23,0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082)	(77,8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變動	(228,800)	44,479
舉借長期借款	15,000	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56,673)	(60,635)
非控制權益增減	-	(20,000)
現金增資	257,963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1,91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4,428)	13,84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304)	4,3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7,464)	17,7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1,317	59,0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3,853	76,748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十一月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大雅區科雅路33號2樓，公司原名為先進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年二月變更名稱為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學鏡片製造買賣、鏡片組合裝配製造買賣、光學原器加工製造買賣及前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合併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合併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及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另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變動情形請詳附註三(一)。

(二) 合併基礎

除附註三(一)所述外，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1. 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6.30	103.12.31	103.6.30
本公司	先進光電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光學鏡片之製造	2.38 %	2.38 %	2.38 %
本公司	Elite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國際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昶星股份有限公司	光學儀器之製造	100.00 %	100.00 %	100.00 %
Elite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Shian Jinn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國際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Elite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Excellence Electro -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國際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Shian Jinn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先進光電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光學鏡片之製造	97.62 %	97.62 %	97.62 %
Excellence Electro-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先進光電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光學鏡頭之組裝	100.00 %	100.00 %	100.00 %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6.30</u>	<u>103.12.31</u>	<u>103.6.30</u>
現金	\$ 885	753	706
支票及活期存款	332,254	507,264	76,042
定期存款	<u>200,714</u>	<u>63,300</u>	<u>-</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33,853</u>	<u>571,317</u>	<u>76,748</u>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上列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存款中因合併公司與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立光公司)之訴訟案件而遭假扣押之銀行存款已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該假扣押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六日解除。

(二)金融資產

	<u>104.6.30</u>	<u>103.12.31</u>	<u>103.6.30</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u>1,699</u>	<u>21,727</u>	<u>134,789</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作為假扣押、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4.6.30</u>	<u>103.12.31</u>	<u>103.6.30</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9	10	219
減：備抵減損損失	-	-	-
合 計	\$ <u>19</u>	<u>10</u>	<u>219</u>
應收帳款	\$ 262,129	251,932	531,484
減：備抵減損損失	(667)	(667)	(667)
合 計	\$ <u>261,462</u>	<u>251,265</u>	<u>530,817</u>
其他應收款	\$ 7,905	8,822	14,171
減：備抵減損損失	-	-	-
合 計	\$ <u>7,905</u>	<u>8,822</u>	<u>14,171</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6.30</u>	<u>103.12.31</u>	<u>103.6.30</u>
逾期30天以下	\$ 9,997	10,718	17,248
逾期31~120天	-	1,616	-
	\$ <u>9,997</u>	<u>12,334</u>	<u>17,24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減損損失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4年1月1日餘額(即6月30日餘額)	\$ <u>667</u>
103年1月1日餘額(即6月30日餘額)	\$ <u>667</u>

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21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21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已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180天至210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逾期180天以內之應收款，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分析其信用評等後，合併公司認為未提列備抵減損之逾期應收款仍可收回，故無須提列備抵減損。

備抵減損損失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上述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帳款包含合併公司與大立光公司之訴訟案件而遭假扣押之應收帳款，訴訟案件之說明請詳附註九，該假扣押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六日解除。

(四)存 貨

	<u>104.6.30</u>	<u>103.12.31</u>	<u>103.6.30</u>
製成品	\$ 50,385	70,526	63,785
在製品	44,659	33,670	63,563
原 料	76,370	73,985	74,793
商 品	<u>45,411</u>	<u>73,103</u>	<u>80,456</u>
	<u>\$ 216,825</u>	<u>251,284</u>	<u>282,597</u>

存貨相關損失明細如下：

	<u>104年4月至6月</u>	<u>103年4月至6月</u>	<u>104年1月至6月</u>	<u>103年1月至6月</u>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1,480	-	2,475	5,11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5,634	12,845	38,714	31,505
存貨報廢損失	-	6,770	-	6,770
存貨盤虧	<u>96</u>	<u>75</u>	<u>96</u>	<u>75</u>
列入營業成本	<u>\$ 17,210</u>	<u>19,690</u>	<u>41,285</u>	<u>43,468</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上述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包含合併公司與大立光公司之訴訟案件而遭假扣押之存貨，訴訟案件之說明請詳附註九，該假扣押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六日解除。

(五)取得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以現金20,000千元增加取得昶星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使權益由60%增加至100%。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19,923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u>(20,000)</u>
未分配盈餘－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77)</u>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9,300	1,085,895	226,337	124,080	16,495	1,492,107
增添	-	24,617	8,830	2,239	2,587	38,273
處分	-	(7,570)	-	-	(161)	(7,731)
重分類	-	60,673	12,793	8,933	-	82,399
匯率影響數	(981)	(5,398)	-	(898)	(232)	(7,509)
民國104年6月30日餘額	\$ <u>38,319</u>	<u>1,158,217</u>	<u>247,960</u>	<u>134,354</u>	<u>18,689</u>	<u>1,597,539</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37,009	892,900	168,397	84,539	13,503	1,196,348
增添	-	6,133	13,850	591	382	20,956
處分	-	(1,929)	(10,786)	-	(248)	(12,963)
重分類	-	127,256	20,720	20,150	2,218	170,344
匯率影響數	75	(812)	-	(815)	(190)	(1,742)
民國103年6月30日餘額	\$ <u>37,084</u>	<u>1,023,548</u>	<u>192,181</u>	<u>104,465</u>	<u>15,665</u>	<u>1,372,943</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0,307	539,028	194,474	46,345	11,543	811,697
本期折舊	941	59,952	29,674	7,991	1,222	99,780
處分	-	(2,090)	-	-	(140)	(2,230)
重分類	-	320	-	-	(320)	-
匯率影響數	(518)	(4,433)	-	(428)	(163)	(5,542)
民國104年6月30日餘額	\$ <u>20,730</u>	<u>592,777</u>	<u>224,148</u>	<u>53,908</u>	<u>12,142</u>	<u>903,705</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17,326	424,333	121,976	32,922	8,148	604,705
本期折舊	910	52,898	42,002	5,993	1,451	103,254
處分	-	(961)	(10,786)	-	(34)	(11,781)
重分類	-	320	-	-	791	1,111
匯率影響數	25	(214)	(2)	(357)	(129)	(677)
民國103年6月30日餘額	<u>18,261</u>	<u>476,376</u>	<u>153,190</u>	<u>38,558</u>	<u>10,227</u>	<u>696,612</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月1日	\$ <u>18,993</u>	<u>546,867</u>	<u>31,863</u>	<u>77,735</u>	<u>4,952</u>	<u>680,410</u>
民國104年6月30日	\$ <u>17,589</u>	<u>565,440</u>	<u>23,812</u>	<u>80,446</u>	<u>6,547</u>	<u>693,834</u>
民國103年1月1日	\$ <u>19,683</u>	<u>468,567</u>	<u>46,421</u>	<u>51,617</u>	<u>5,355</u>	<u>591,643</u>
民國103年6月30日	\$ <u>18,823</u>	<u>547,172</u>	<u>38,991</u>	<u>65,907</u>	<u>5,438</u>	<u>676,331</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上述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設備包含合併公司與大立光公司之訴訟案件而遭假扣押之設備，訴訟案件之說明請詳附註九，該假扣押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六日解除。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帳面金額	電腦軟體
民國104年1月1日	\$ <u>3,144</u>
民國104年6月30日	\$ <u>2,432</u>
民國103年1月1日	\$ <u>3,919</u>
民國103年6月30日	\$ <u>1,443</u>

1.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2.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八)短期借款

	104.6.30	103.12.31	103.6.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4,000</u>	<u>232,800</u>	<u>304,249</u>
尚未使用額度	\$ <u>265,800</u>	<u>227,000</u>	<u>108,551</u>
利率區間	<u>1.745%~2.07%</u>	<u>1.59%~2.1%</u>	<u>1.59%~2.1%</u>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新增金額為113,000千元，利率為1.59%~2.07%，到期日為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至一〇四年三月；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償還之金額分別為228,800千元及68,521千元。

(九)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4.6.30	103.12.31	103.6.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4,276	62,045	81,957
擔保銀行借款	218,718	252,622	234,85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07,958)</u>	<u>(117,324)</u>	<u>(113,524)</u>
合計	\$ <u>165,036</u>	<u>197,343</u>	<u>203,286</u>
尚未使用額度	\$ <u>148,730</u>	<u>123,730</u>	<u>61,430</u>
利率區間	<u>1.745%~3.925%</u>	<u>1.745%~3.925%</u>	<u>1.745%~3.925%</u>

1. 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發行之金額分別為15,000千元及50,000千元，利率分別為2.09%~2.3%及3.925%，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六年三月至一〇六年九月及一〇五年一月；償還之金額分別為56,673千元及60,635千元。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六月三十日間，無重大新增之營業租賃合約，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十一)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4年4月至6月</u>	<u>103年4月至6月</u>	<u>104年1月至6月</u>	<u>103年1月至6月</u>
管理費用	\$ <u>18</u>	<u>18</u>	<u>36</u>	<u>36</u>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04年4月至6月</u>	<u>103年4月至6月</u>	<u>104年1月至6月</u>	<u>103年1月至6月</u>
營業成本	\$ 4,765	3,715	9,321	7,442
推銷費用	226	175	472	339
管理費用	616	579	1,249	1,187
研究發展費用	<u>462</u>	<u>449</u>	<u>939</u>	<u>901</u>
	\$ <u>6,069</u>	<u>4,918</u>	<u>11,981</u>	<u>9,869</u>

(十二) 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4年4月至6月</u>	<u>103年4月至6月</u>	<u>104年1月至6月</u>	<u>103年1月至6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979	4,940	3,971	7,39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75	-	75	31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u>1,234</u>	<u>7,855</u>	<u>1,234</u>	<u>7,855</u>
	<u>3,288</u>	<u>12,795</u>	<u>5,280</u>	<u>15,560</u>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	(2,509)	-	(2,598)
所得稅費用	\$ <u>3,288</u>	<u>10,286</u>	<u>5,280</u>	<u>12,962</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4年4月至6月</u>	<u>103年4月至6月</u>	<u>104年1月至6月</u>	<u>103年1月至6月</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u>(629)</u>	<u>(724)</u>	<u>(1,121)</u>	<u>(400)</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4.6.30</u>	<u>103.12.31</u>	<u>103.6.30</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73,955</u>	<u>227,187</u>	<u>137,838</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45,345</u>	<u>41,762</u>	<u>33,422</u>
		<u>103年度(實際)</u>	<u>102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9.96%</u>	<u>24.94%</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可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發行新股15,000千股，以每股24元溢價發行(每股面額10元)，總金額360,000千元，並產生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210,000千元。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以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其中20,000千元供發行認股權憑證之用)，每股面額10元，皆為15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93,378千股、78,400千股及78,422千股。

2.資本公積

	<u>104.6.30</u>	<u>103.12.31</u>	<u>103.6.30</u>
發行股票溢價	\$ 210,824	824	824
員工認股權	16,090	16,090	5,13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7,275</u>	<u>7,632</u>	<u>7,972</u>
	<u>\$ 234,189</u>	<u>24,546</u>	<u>13,935</u>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實際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處於產業發展之成長期，故盈餘之分派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外，將視公司資本規劃、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及未來發展等因素，決定每年股利分派方式。惟原則採取股利穩健平衡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814千元及1,37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分別為136千元及229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該段期間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成數範圍內(員工紅利分配成數12%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2%)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時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現金股利為93,189千元，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數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103年度		
	股東會決議 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	\$ 5,622	11,244	(5,62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874	1,874	-
	<u>\$ 7,496</u>	<u>13,118</u>	<u>(5,622)</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依法就其餘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8,728千元及分配員工紅利4,713千元外，不予分配業主股利，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數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102年度		
	股東會決議 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	\$ 4,713	9,427	(4,714)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571	(1,571)
	<u>\$ 4,713</u>	<u>10,998</u>	<u>(6,285)</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經股東會決議分派數，與財務報告認列之差異數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其股東會決議之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陸續買回本公司之股份。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9,340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為349,917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	578	-	578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股份基礎給付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0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六日報告日止尚未經董事會決議發行。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以每股10元或最近會計師查核後股權淨值孰高者認購所獲配之股份，並於自認購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二年及三年時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30%、30%及40%。員工認購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向員工以發行價格收買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4年1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員工認股 權憑證	現金增資保留 予員工認購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員工認股 權憑證	現金增資保留 予員工認購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給與日公允價值	23	33.1	28.7及41.2	23	-	28.7及41.2
給與日股價	23	33.1	28.7及41.2	23	-	28.7及41.2
執行價格	23	24	-	23	-	-
預期波動率(%)	46.80 %	-	45.05 %	46.80 %	-	45.05 %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5年	-	2年	5年	-	2年
預期股利	-	-	-	-	-	-
無風險利率(%)	0.81%~1.11%	-	1.36 %	0.81%~1.11%	-	1.36%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合併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員工認股選擇權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104年1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23	1,231,000	23	1,231,000
6月30日流通在外數量	\$ 23	1,231,000	23	1,231,000
6月30日可執行數量	23	1,231,000	23	1,231,000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無執行認股權之情形。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u>104.6.30</u>	<u>103.12.31</u>	<u>103.6.30</u>
執行價格區間	23	23	23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9個月	15個月	21個月

(十五)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4年4月至6月</u>	<u>103年4月至6月</u>	<u>104年1月至6月</u>	<u>103年1月至6月</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u>(27,753)</u>	<u>9,064</u>	<u>(61,549)</u>	<u>14,67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3,299</u>	<u>78,422</u>	<u>93,244</u>	<u>78,422</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u>(0.30)</u>	<u>0.12</u>	<u>(0.66)</u>	<u>0.19</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9,064</u>		<u>14,67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8,422		78,42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197		216
股票選擇權發行之影響		243		19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78,862</u>		<u>78,832</u>
稀釋每股盈餘		\$ <u>0.11</u>		<u>0.19</u>

於計算股票選擇權之稀釋效果時，平均市場價值係本公司股份於該選擇權流通在外期間之市場報價為基礎。

(十六)收入

合併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4年4月至6月</u>	<u>103年4月至6月</u>	<u>104年1月至6月</u>	<u>103年1月至6月</u>
商品銷售	\$ <u>289,187</u>	<u>368,549</u>	<u>606,710</u>	<u>678,136</u>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為虧損，因此依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並未估列。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4年4月至6月</u>	<u>103年4月至6月</u>	<u>104年1月至6月</u>	<u>103年1月至6月</u>
利息收入	\$ 679	313	790	367
其他	1,703	1,764	4,352	3,263
	<u>\$ 2,382</u>	<u>2,077</u>	<u>5,142</u>	<u>3,63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4年4月至6月</u>	<u>103年4月至6月</u>	<u>104年1月至6月</u>	<u>103年1月至6月</u>
外幣兌換(損)益	\$ (11,561)	(9,943)	(17,789)	3,5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1)	(16)	(18)	9
	<u>\$ (11,562)</u>	<u>(9,959)</u>	<u>(17,807)</u>	<u>3,546</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4年4月至6月</u>	<u>103年4月至6月</u>	<u>104年1月至6月</u>	<u>103年1月至6月</u>
利息費用	\$ 1,796	3,141	3,936	6,302

(十九)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1.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4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18,718	228,297	78,314	66,924	68,930	14,129
無擔保銀行借款	58,276	60,147	43,739	14,788	1,620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9,221	119,221	119,221	-	-	-
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	108,028	108,028	108,028	-	-	-
	<u>\$ 504,243</u>	<u>515,693</u>	<u>349,302</u>	<u>81,712</u>	<u>70,550</u>	<u>14,129</u>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52,622	264,352	79,590	70,390	92,282	22,090
無擔保銀行借款	294,845	301,607	282,112	17,456	2,039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6,129	116,129	116,129	-	-	-
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	128,695	128,695	128,695	-	-	-
	<u>\$ 792,291</u>	<u>810,783</u>	<u>606,526</u>	<u>87,846</u>	<u>94,321</u>	<u>22,090</u>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3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34,853	245,728	72,674	57,871	88,629	26,554
無擔保銀行借款	386,206	395,672	358,160	30,259	7,253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6,594	156,594	156,594	-	-	-
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	150,157	150,157	150,157	-	-	-
	<u>\$ 927,810</u>	<u>948,151</u>	<u>737,585</u>	<u>88,130</u>	<u>95,882</u>	<u>26,554</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6.30			103.12.31			103.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SD 17,305	30.86	534,032	15,675	31.65	496,114	21,664	29.865	646,99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SD 2,161	30.86	66,688	2,413	31.65	76,361	3,100	29.865	92,582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9,395千元及23,00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7,789)千元及3,537千元。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3,872千元及6,073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32,800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7,324	-	-	-	-	
應付款項	244,824	-	-	-	-	
長期借款	197,343	-	-	-	-	
	<u>\$ 792,291</u>	<u>-</u>	<u>-</u>	<u>-</u>	<u>-</u>	
		103.6.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6,74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531,036	-	-	-	-	
其他應收款	14,171	-	-	-	-	
存出保證金	10,347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789	-	-	-	-	
	<u>\$ 767,091</u>	<u>-</u>	<u>-</u>	<u>-</u>	<u>-</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4,249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3,524	-	-	-	-	
應付款項	306,751	-	-	-	-	
長期借款	203,286	-	-	-	-	
	<u>\$ 927,810</u>	<u>-</u>	<u>-</u>	<u>-</u>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設備之購買

合併公司預計向子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購買模具設備及加工機具一批，總價為3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20,000千元，帳列預付設備款；復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八日解除其購買合約已收回20,000千元。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4年4月至6月</u>	<u>103年4月至6月</u>	<u>104年1月至6月</u>	<u>103年1月至6月</u>
短期員工福利	\$ 1,524	1,351	4,004	2,869
退職後福利	65	44	129	89
離職福利	-	-	-	-
其他長期福利	-	-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
	<u>\$ 1,589</u>	<u>1,395</u>	<u>4,133</u>	<u>2,958</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4.6.30</u>	<u>103.12.31</u>	<u>103.6.3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擔保借款	\$ 409,393	461,088	93,72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銀行擔保借款	1,699	21,727	33,93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假扣押	-	-	100,853
		<u>\$ 411,092</u>	<u>482,815</u>	<u>228,515</u>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4.6.30</u>	<u>103.12.31</u>	<u>103.6.30</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66,019</u>	<u>64,759</u>	<u>82,685</u>

(二)大立光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以本公司侵犯其著作權及營業秘密，向智慧財產法院聲請定暫時狀態處分程序，大立光公司為保全其損害賠償金額15.22億元之主張，遂向桃園地方法院於同額內自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二十四日起陸續就本公司部分之銀行存款、應收帳款、存貨、設備及負責人相關財產聲請假扣押，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向桃園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異議，桃園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四日裁定廢棄原裁定，駁回大立光公司假扣押聲請。大立光公司提起抗告，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九日亦駁回其抗告，大立光公司再次提起抗告，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六日亦駁回其抗告，本件假扣押案廢棄之裁定，全案確定。定暫時狀態處分經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一日裁定為一部駁回、一部准許，大立光公司未聲請執行上開裁定，且已逾聲請執行期間。大立光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二日提供1.21億元擔保金對二項專利聲請禁止讓與、信託、授權他人實施、設定質權、拋棄或以其他方式處分或對任何人行使權利及維持原損害賠償金額，並進入本案訴訟。此二項專利假處分案最高法院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二日駁回，本案訟訴目前由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本公司因上開訴訟案接獲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二日之起訴書，主要係認本公司違反著作權法第一〇一條第一項應科以著作權法第九十一條第一項及司法第九十一條之一第二項之罰金，此案件仍處於法院審理階段，尚無法對案件結果做出預期。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4年4月至6月			103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 質 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8,018	21,528	89,546	69,620	22,898	92,518
勞健保費用	5,547	1,838	7,385	4,614	1,736	6,350
退休金費用	4,764	1,323	6,087	3,714	1,222	4,93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646	1,501	7,147	4,942	1,427	6,369
折舊費用	48,681	1,120	49,801	50,983	1,094	52,077
攤銷費用	195	390	585	293	588	881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功能別 性質別	104年1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6,482	44,070	180,552	131,314	45,065	176,379
勞健保費用	10,947	4,092	15,039	8,937	3,711	12,648
退休金費用	9,320	2,697	12,017	7,441	2,464	9,9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427	2,996	13,423	9,034	2,954	11,988
折舊費用	97,686	2,094	99,780	101,081	2,173	103,254
攤銷費用	529	1,059	1,588	542	1,087	1,629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高餘額	本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先進光 電科技(鎮江) 有限公司	應收關 係人融 貸款	是	-	555,330	-	-	營運週 轉	279,313	為強化先 進光電科 技(鎮江) 有限公司 財務結構	-	-	-	279,313 (註1)	500,850 (註2)

註：限額計算方式：

- 依合併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與合併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他人最高限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依合併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合併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先進光電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79,313	52 %	註1	-	註1	-	-%	
本公司	先進光電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18,411)	22 %	註1	-	註1	47,734	16%	

註1：合併公司將進銷貨產生之應付款項與應收帳款互抵。

註2：合併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一〇四年一月至六月母子公司間業已銷除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 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 營收或資 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先進鎮江	1	進貨	191,027	無可供比較	31.49 %
0	本公司	先進鎮江	1	銷貨	30,125	無可供比較	4.97 %
0	本公司	先進鎮江	1	應收關係人帳款	47,734	無可供比較	2.57 %
0	本公司	先進越南	1	進貨	17,437	無可供比較	2.87 %
0	本公司	先進越南	1	應收關係人帳款	53,864	無可供比較	2.90 %
0	本公司	昶星	1	其他應付款	47,491	無可供比較	2.55 %
0	本公司	先進越南	1	其他收入	6,958	無可供比較	1.15 %
0	本公司	先進鎮江	1	其他收入	2,343	無可供比較	0.39 %
1	先進鎮江	先進越南	3	進貨	40,412	無可供比較	6.66 %
1	先進鎮江	先進越南	3	銷貨	4,381	無可供比較	0.72 %
1	先進鎮江	先進越南	3	應付關係人帳款	40,501	無可供比較	2.18 %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民國一〇三年一月至六月母子公司間業已銷除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 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 營收或資 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先進越南	1	進貨	1,062	無可供比較	0.16 %
0	本公司	先進鎮江	1	進貨	366,132	無可供比較	53.99 %
0	本公司	先進鎮江	1	銷貨	24,221	無可供比較	3.57 %
0	本公司	先進鎮江	1	應收關係人帳款	14,941	無可供比較	0.79 %
0	本公司	先進越南	1	應付關係人帳款	2,546	無可供比較	0.13 %
0	本公司	昶星	1	其他應收款	1,083	無可供比較	0.06 %
0	本公司	昶星	1	其他應付款	48,235	無可供比較	2.54 %
0	本公司	先進越南	1	其他收入	598	無可供比較	0.09 %
0	本公司	先進鎮江	1	其他收入	506	無可供比較	0.07 %
1	先進鎮江	先進越南	3	進貨	60,647	無可供比較	8.94 %
1	先進鎮江	先進越南	3	應付關係人帳款	34,234	無可供比較	1.81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淨利(損)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昶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製 造業	50,000	50,000	5,000	100.00%	48,763	(287)	(287)	註
本公司	先進光電科技資 任有限公司	越南胡志明市	光學鏡片之 製造	3,086	3,086	-	2.38%	3,872	21,573	513	註
本公司	Elite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維京群島	轉投資事業	380,857	380,857	12,100	100.00%	270,818	(18,564)	(18,564)	註
Elite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Shian Jinn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開曼群島	轉投資事業	135,887	135,887	4,100	100.00%	174,927	20,981	20,981	註
Elite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Excellence Electro-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薩摩亞	轉投資事業	244,970	244,970	8,000	100.00%	135,905	(34,394)	(34,394)	註
Shian Jinn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先進光電科技資 任有限公司	越南胡志明市	光學鏡頭、 鏡片之製造	135,887	135,887	-	97.62%	174,927	21,573	21,060	註

註：合併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先進光電科 技(鎮江)有 限公司	光學鏡頭 之組裝	US\$8,000	(註1)	US\$8,000	US\$-	-	US\$8,000	(39,624)	100%	(39,624)	135,905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8,000	US\$8,000	NT\$751,275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合併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季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鏡頭模組部門			
	104年4月至6月	103年4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103年1月至6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89,187	368,549	606,710	678,136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7,753)	9,064	(61,549)	14,679
	104.6.30	103.12.31	103.6.30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858,998	1,970,786	1,896,580	
應報導部門負債	\$ 606,873	804,666	945,978	